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給標準表、團體協約。
2. 通過修訂本公司三節及績效獎金核發要點。
3. 『進口晒鹽』採購案授權經理部門以公司最大利益及簽訂二年合約的原則進行洽談，並將洽談結果提請董事會追認。
4. 通過本公司土地活化擬採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徵求廠商合作開發和公開標售等模式進行招商。
5. 通過修正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且對於公司先前將商標、著作權授權予子公司之行為同意予以追認。